

昌平区立水桥东一路工程 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昌平区立水桥东一路工程已由北京市昌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昌平发改（审）〔2023〕182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北京市昌平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建设资金来自其他资金投资，工程出资比例为70%中央国债资金+30%市、区政府资金，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第五维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天通苑地区，南起立水桥东二路，北至太平庄北街
-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拟对现状水毁道路进行修复，道路南起立水桥东二路，北至太平庄北街，全长 1.94 公里，现状道路为三幅路形式，红线宽 48 米。随道路工程同步实施交通、交通导改及附属等工程。1、道路工程：铣刨并新建 4 厘米沥青混凝土面层 35356 平方米；挖出并新建 43 厘米沥青结构 28182 平方米；拆除并新建步道砖 9866.2 平方米；挪移并恢复护栏 1359 米；检查井加固36 座；新建乙 1 立缘石 3514.2 米；新建乙 3 立缘石 3327.9 米等。2、交通工程：全线施画交通标线 1905.80 平方米。3、交通导改设施：本项目交通导改工程设施主要包括施工标志 12 套、防撞消能桶 12 个、LED 太阳能箭头 10 套、水码 40个、爆闪灯 8 套、导改标志 8 套、车辆慢行标志 8 套、限速 30标志 5 套、解除限速 30 标套、路栏 8 套等内容。合同估算价891.63（万元）
- 2.3 本工程的工期要求260日历天
- 2.4 本工程招标范围立水桥东一路（立水桥东二路-太平庄北街）现状水毁道路修复、交通工程、交通导改工程等
- 2.5 其他/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 3.1 本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新]及以上资质，/（近年类似工程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 3.2 本工程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资格预审。
- 3.3 其他要求：本项目招标仅面向小微企业（本项目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资格预审采用失信被执行人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 4.2 施工安全风险企业
本工程资格预审对施工安全风险企业采用（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4.3 其他信誉要求：____/____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____2024____年____02____月____23____日____09____时____00____分至____2024____年____02____月____28____日____09____时____00____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____<https://ggzyfw.beijing.gov.cn>____）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的具体时间以电子化平台通知时间为准。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成功上传回执。本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2024____年____03____月____04____日____09____时____00____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同时在____/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昌平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南环东路148号
联 系 人：赵工
电 话：010-6971393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第五维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创新路8号东楼306室
联 系 人：窦工
电 话：13051220011
电子邮件：934301848@qq.com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____2024____年____02____月____22____日